

证券代码：300024

证券简称：机器人

公告编号：2024-002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2月29日在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33号公司C1办公楼4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19日以邮件及专人传递的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9人，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胡琨元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登载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及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及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（2024年2月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为规范公

司运作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本次拟修订的制度及表决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及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及相关制度修订稿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4:00 在公司 C1 办公楼会议中心 101 会议室召开，具体内容详见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9 日